
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 纪念馆二期工程全面竣工

段月萍

1997年12月12日,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二期工程宣告全面竣工。

该馆二期工程建设是从1995年开始的。该馆二期工程建设项目,主要包括改造一座大型悼念广场;建造一座大型雕塑;一座刻有南京大屠杀事件发生时间的标志碑;一座长41.5米,高3.5米的遇难同胞名单墙(俗称“哭墙”);一座断垣残壁状具有特定内涵的纪念馆大门;一间与主体建筑风格协调、灰白花岗岩结构的贵宾接待室;以及更新展览设施,充实陈列内容,运用现代化手段改进史料陈列形式等等。

为使该工程顺利竣工,南京市人民开展了“人人为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二期工程捐一元钱”的活动,仅一个多月,全市就有100多万人捐款160多万元。这一活动在香港也引起了强烈反响,香港爱国人士,实业仓库有限公司董事陈君实先生,慷慨捐赠210万元港币;香港时代物业管理保养中心、时代国际贸易公司董事长孙齐康先生捐款20万元港币;香港汇丰银行金德琴女士捐款10万元港币。

建造悼念广场和大型雕塑是二期工程的主要项目之一,为该馆营造了庄严肃穆的观瞻氛围。悼念广场占地7000多平方米,广场两边是草坪,在断墙残垣的大门左边是高13.5米的标志碑,碑体上端镌刻着1937.12.13—1938.1南京大屠杀事件发生的时间,下插在一个铺满象征着遇难者累累白骨的鹅卵石的方坑内,寓意

为纪念馆座落在江东门“万人坑”所在地。大门内中轴线上,由高6.5米,三根三角形黑色大理石的石柱竖立,每柱等边1.5米,柱与柱之间距离3.5米,柱顶上嵌有5个环,每环直径4.5米,组成一个300000含意的三角形亭,亭至大型雕塑路面两边每隔一米,有一大“祭”字刻在地面,即悼念之意。

“古城的灾难”大型雕塑,由残破的高10.05米、长22米的城墙,高8.8米、宽7米的断刀,刀下2.5米高的巨大青铜人头和2.7米高的断手臂,长明火及象征白骨累累的鹅卵石等组成,寓意为站在历史的桥梁上,回顾发生在20世纪30年代古城南京的大屠杀惨案。该雕塑由东南大学建筑系齐康教授担任总设计,其中铜雕部分由南京雕塑家吴显林设计,南京晨光机器厂铸造。

史料陈列改造,也是该馆二期工程的主要项目之一。在半地下墓穴式陈列厅,该馆将日军大屠杀的内容进行了充实调整,除在原有的日军杀、烧、淫、掠暴行和历史审判专题中补充了新的图片外,又增加了“日军从上海一路杀向南京”和“历史的见证”两个专题。在陈列的表现形式上,采用庄严肃穆的黑色基调,配以柔和昏暗的灯光,气氛更显凝重。

该馆二期工程竣工后被列为全国百家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之一,并被江苏省及南京市评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。

(作者段月萍,1933年生,南京侵华日军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副研究馆员)

(责任编辑:李仲明)